

惠州学院文件

惠院发〔2020〕20号

关于举办“我们的节日·清明”线上祭奠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

今年清明节，恰逢全国上下众志成城、全力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即将取得胜利的关键时期。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师生在缅怀革命先烈、祭奠抗疫英烈的情怀中，切实增强对新时代爱国主义精神内涵的理解，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经研究决定，学校在清明节期间开展“我们的节日·清明”线上祭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充分运用“清明节”这一缅怀先人、悼念逝者的传统节日，号召广大师生缅怀革命先烈，祭奠抗疫英烈，引导师生牢记历史，继承和发扬革命优良传统，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奋进力量，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二、活动主题

缅怀革命先烈 祭奠抗疫英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党委宣传部 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承办：政法学院

四、参加对象

全校师生

五、活动时间

4月4日-6日，全校师生通过线上祭奠方式，慎终追远，缅怀先烈，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六、活动内容

学校在“今日惠院”微信公众号推出“我们的节日·清明”专题页面，师生关注公众号回复“清明”即可进入清明节活动通

道。活动将在惠州学院易班账号及抖音账号同步推送。4月4日至4月6日，各单位组织师生进入网上活动页面，参与献花、哀悼、祭拜等多种形式的网上祭奠活动，在线抒发对英烈的怀念和哀思，表达对英烈的感恩和敬仰。

七、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学校将清明祭奠活动作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及广东省教育厅“思政第一课”的重要工作，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引导广大师生正确认识和理解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革命传统，慎终追远，激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凝聚奋进新时代、实现民族复兴的磅礴伟力。同时，各单位还要认识到，全国疫情防控情况整体好转，但仍不能放松警惕，在清明期间，提醒督促师生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不现场聚集祭拜，倡导通过网络祭祀等形式祭拜，共度一个安全、文明的清明节。

（二）广泛发动。各单位要切实落实工作责任，充分考虑网络空间的特点，加强组织协调，强化纪律要求，统筹安排全体师生于4月4日上午9点整准时参加线上祭奠仪式，确保师生全员参与，万人共同线上祭奠缅怀先烈；要广泛动员师生点亮在看、转发并积极参与评论，积极鼓励师生撰写挽联、悼词表达哀思。

（三）加强宣传。各单位要充分运用各种媒体，加强对清明节文化内涵、传统习俗的解读，加强对英烈奉献精神的宣传，加强对活动开展情况和实际成效的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传统节日和爱国主义教育氛围。为收集新闻素材，请各单位于4月4日中午12点前提交5张师生参加活动的照片及5条精彩留言（以学院+学生/老师+姓名命名）以“学院+清明节活动”打包发送至邮箱 xcb@hzu.edu.cn。

- 附件：1. “我们的节日·清明”线上祭奠活动流程
2. 惠州学院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3. 易班网惠州学院清明节活动
 4. 惠州学院抖音账号

惠州学院
2020年4月2日

附件 1

“我们的节日·清明”线上祭奠活动流程

- (1) 观看抗疫牺牲群英谱
- (2) 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彭永宏讲话
- (3) 诵读《清明祭抗疫英灵文》
- (4) 集体默哀（1 分钟）
- (5) 向英烈献花、送挽联、致悼文

附件 2

惠州学院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附件 3

易班网惠州学院清明节活动



附件 4

惠州学院抖音账号

